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3-001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的相关公告。

2、根据《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华大基因 A 股普通股股票。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公司股票 4,000,000 股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9998%，过户价格为 43.9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3、根据《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36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均来自《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

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0年7月16日)起计算。持有人的标的股票权益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后依据上一年度公司业绩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两期解锁分配至持有人,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

4、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1年7月15日届满,解锁分配的权益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权益总额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13,914,325股的0.48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

5、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2年7月15日届满,解锁分配的权益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权益总额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13,914,325股的0.48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400万股已于2021年11月15日至2023年1月11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664%。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后续公司将进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资产清算及分配等工作,并拟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